

合同编号: JZXY-CGFW-NK2024 015

包三

晋中学院学生食堂委托经营合同

甲方: 晋中学院

乙方: 山西岩人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为满足晋中学院学生就餐需求, 经双方协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规定, 本着互惠互利, 共同发展的原则, 签订以下合同, 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委托经营范围

甲方将~~前厨房二楼~~委托乙方经营, 总建筑面积4800平方米(其中, 后堂面积2155平方米, 就餐大厅面积2721平方米), 就餐座位 1500个, 提供基本餐饮和特色餐饮服务。

第二条 委托经营期限

采用“3+2”经营模式, 即本合同的经营期限为叁年(从2024年9月1日起至2027年8月31日止), 乙方在3年的经营期满后, 经甲方考核优良, 经双方协商一致再续签2年经营期的合同。

第三条 履约保证金

在本合同签订前, 乙方交纳履约保证金 人民币伍拾万元至甲方指定账户。履约保证金主要用于保证承办经营合同的正



常履行。对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的，包括但不限于卫生、安全、质量、价格、品种及服务等方面约定，按照甲方有关规定予以扣罚。履约保证金不足时，乙方应及时补足。经营期满，学校将剩余履约保证金不计息退还乙方。

第四条 委托经营费用

1. 委托费用：甲方场地零租赁交于乙方，甲方不再投入任何费用。经营期间发生的水、电、天然气、燃气报警系统探测器的更换和检定、消防、物业、餐具、用具、装潢改造费、灭“四害”、每年度“明厨亮灶”、餐厅设施、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保养更换、房屋修缮、管道疏通等室内室外有关餐厅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担。

2. 营业收入：委托经营学生食堂的经营收入通过校园一卡通纳入甲方统一管理，甲方按月在次月为乙方结算上月的营业款。

3. 其它费用：乙方应积极按照相关部门及甲方要求缴纳上述各项费用，保障餐厅正常运转。如乙方拖延、拖欠缴费，影响食堂正常运行的，甲方可无条件解除合同。

4. 国家给予食堂公众性补贴时，甲方可根据文件规定及实际情况在专项经费中给予适当补贴。

第五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为确保学校的稳定和就餐师生员工的合法权益，甲方有



权对食堂的经营状况、服务质量、饭菜价格、安全卫生等进行监督检查。

2. 乙方管理出现问题时，甲方有权责令其限期整改；若乙方违反合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 乙方在经营期间，主动配合甲方接受卫生防疫、市场监督、消防、环保、质检等部门的工作检查。甲方在职权范围内积极帮助乙方解决实际困难和协调内外关系，以保证学生食堂经营安全有序的进行。

4. 甲方学生食堂按照非经营性资产管理，对乙方实行“零租凭”，免收管理费。

5. 甲方向乙方提供必要的营业场所、基础设施、售卖系统和原有大型厨房设备，并保障水、电、气、暖的有效使用，乙方承担日常使用费用。

6. 甲方提供给乙方的设施设备、家具等固定资产登记造册，委托经营期满后予以收回，乙方应将固定资产完好的交还甲方。

6. 甲方建立学生食堂民主管理和监督机制，并定期对学生进行综合满意率调查，综合满意率应达到双方约定的水平。

7. 甲方对乙方委托经营学生食堂的经营服务进行全过程监管，具体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①对委托经营学生食堂的办伙原材料实行全程监管；所有办伙原材料采购应通过正规渠道并经甲方备案。



②乙方应建立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采购索证制度，严禁采购无生产日期、无质量合格证、无生产厂家及不符合国家食品安全相关标准的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

③乙方向个体生产者采购食用农产品，应查验其有效身份证明。

④乙方向食用农产品流通企业采购食用农产品，应查验食用农产品供货者的相关资质证明及产品合格证明文件，并留存备案。

⑤乙方应严格执行国家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及相关标准中对于食品加工的流程管控要求。

⑥乙方应设置食品安全管理机构，配备食品安全总监、专职食品安全员等负责食堂食品安全管理工作。

⑦乙方经营学生食堂基本伙食的饭菜应保证品种多样、高中低档次齐全、营养搭配科学，饭菜品种与价格实行甲方审批。

⑧乙方经营学生食堂饭菜应实行明码标价，饭菜价格应按《高等学校学生食堂伙食结构及成本核算指导意见》的要求进行制定，并接受学校统一指导，价格应明显低于当地社会餐饮同类价格，以确保满足经济困难学生基本生活要求。

⑨乙方应建立食品留样制度、餐饮服务人员晨检制度，健全食品卫生、消防安全管理责任制度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防止食物中毒、火灾等重大安全事故的发生。



⑩乙方自觉接受山西省、晋中市有关政府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甲方相关管理部门应对乙方委托经营的食堂在质量、卫生、安全、满意度等方面进行检查和测评，并根据结果进行整改。

8. 乙方根据经营需求进行的装修、改建项目，在不损坏建筑结构、不影响餐厅美观和不污染环境的前提下，将设计方案提交甲方审查，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委托期满后，装修等不动产无偿交予甲方。

9. 乙方要对食堂安装视频监控，无死角全覆盖；对食堂破旧的门窗全部进行更换、墙面全部粉刷（费用由中标人自主负担，与学校无关）。

10. 乙方对就餐大厅的餐桌餐椅全部进行更换（费用由乙方自主负担，与学校无关），两年内完成（提供餐桌椅样品及参数须经学校把关同意），经营期满，全部归学校所有。

11. 经查实乙方因食品质量、卫生等问题，造成消费者食物中毒、食源性疾病等重大安全事故，甲方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乙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全部的经济责任；乙方在政府、有关执法部门检查中，因存在食品卫生、质量问题被通报，或被新闻媒体曝光，损害了学校的声誉，甲方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乙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全部的经济责任。



12. 食堂售饭系统的通畅和维护由校园一卡通部门负责。如发生故障，由甲方协调校园一卡通部门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13. 甲方接到师生对乙方服务态度、食品质量、卫生等方面的投诉，经查实，视情况轻重甲方可直接从乙方所交的履约保证金中每次抵扣消费额或损失额 2 倍以上的金额。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学生食堂与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管理规定》、《餐饮业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卫生规范》等国家有关法律和法规，严格遵守学校相关规章制度，服从学校的管理、监督和指导。在经营期间所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食品安全、消防安全、人身伤害及劳资纠纷等均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 乙方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普通高等学校食堂安全工作指南》《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等法律法规，并根据上级法规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完善财务管理、用工管理、安全管理、卫生保障、员工培训、质量监督、价格核算和文明服务等规范、规程，配备食品安全总监、专职食品安全品、专职食品安全检验员、食品留样管理员，形成完备的食品原材料储存、加工、销售，以及餐饮器具消毒、食品留样等各项卫生安全制度和台账记录，并按要求张贴公示、装订成册存档备查。



3. 乙方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普通高等学校消防安全工作指南》等法律法规和学校的相关管理制度，服从学校消防安全管理部门的统一管理，经营范围内的消防设施的维护费由乙方承担，配备专职消防安全员，强化消防安全责任制落实和安全教育培训管理检查。如发生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乙方每学期至少两次对所属区域内的排气系统、油烟净化系统、通风道等进行全面清理，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4. 乙方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行业从业标准，依法聘用各级专职管理人员及工作人员人事合法工作，对聘用人员劳动、安全等负全部责任。乙方应按要求向学校提供工作人员有效健康证和从业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居住证、健康证、履历表、无犯罪证明和人员花名册等，如乙方有人员变动，应及时向学校报备。

5. 乙方不得将食堂转包，不得分窗口对外租赁委托，不得改变各功能区用途，不得变更各功能区使用范围，不得扩大使用场地，不得在现有场所范围外搭盖。在食堂内外设置广告、宣传标牌应征得学校的同意并符合学校要求。

6. 乙方经营中严禁以非校园一卡通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微信、支付宝收款码）收取经营收入。

7. 乙方应投入必要经费添置和维修保养学生食堂厨具、餐具、洗消、加工、搬运等可移动设备，保证学生食堂的正常运行和服务提升。乙方应在投入使用前对学生食堂进行必要的装



饰装潢，方案提交学校审核通过后，自行组织完成并承担费用。合同终止时，乙方可自行处理自身投资的可移动资产（餐桌餐椅除外）。

8. 食堂内外环境及学校规定的门前三包区域等均属于乙方管理范围，乙方应保证卫生整洁。

9. 乙方应根据学校的要求安排工作时间，并保证正常的餐饮供应，不得随意中途停止营业或不正常营业。假期停业期间必须安排工作人员 24 小时值班。

10. 乙方应努力提升饭菜质量和服务水平，严格控制饭菜价格，饭菜一律实行明码标价，饭菜营养健康且价格明显低于市场同类同质同量餐饮的价格。

11. 乙方应保障基本大伙比例需求，严格保证免费汤、低价汤、低价菜、半份菜供应。同时优化菜肴品类结构，提供多层次餐饮服务，满足师生个性化、多元化需求。

12. 乙方委托经营学生食堂的用工管理要求应包括但不限于：

① 遵守《劳动合同法》，依法用工并承担法律责任。

② 对员工定期体检，新进员工经岗前培训并持证上岗，具有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和服务意识。

③ 员工信息应在校方监管部门和保卫部门进行备案。

13. 乙方工作人员要遵守国家规定的法律法规及膳食中心的制度要求，要有良好的服务态度，不能与师生发生争吵或冲突，



如发现违规者，学校有权视情节严重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14. 乙方应组织工作人员，积极主动参加安全、消防、卫生、服务等方面知识培训和考核。

15. 在委托经营期内，食品原材料的采购应在学校监管下由乙方自行采购。不得购入“三无”食品及过期、霉烂变质食品。大宗食品原材料（米、面、肉、油、调料等），必须从学校通过公开招标遴选的大宗物品供货商处选用，乙方按规范建立原料进货台账。学校有权对乙方采购过程、原料质量、供应商进行监督检查。乙方如违反上述规定，学校将扣除采购物资价值5到10倍的履约保证金。

16. 乙方自觉接受学校及校内相关组织（伙食管理委员会、食堂监督委员会等）和广大学生的检查、监督。发现问题必须及时纠正、改进，并接受学校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的处理。

17. 在委托经营期内，乙方必须积极配合、参与学校的各类重大活动（如迎新、校庆，上级检查评估等），并提供优质服务。

18. 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未经允许不得利用学校的名义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活动和经济活动。

19. 经营期间，乙方不得销售上级部门和学校明令规定的违禁食物、饮料。

20. 乙方必须保护好食堂所有财产，对学校提供的设备、设施应及时进行保养、维修。保养、维修的费用由乙方自理。



合同到期后，所有设施设备交还时应保证可正常使用，若有损坏必须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

21. 乙方应加强员工的管理，加强思想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抓好安全生产，委托经营期内，乙方员工发生任何事故及人员伤亡应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2. 乙方在经营活动中应平等竞争，不能搞不正当竞争。不能随意抬价、压价，破坏经营秩序，如有违反上述情况，学校将视情节轻重从乙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款项。

23. 乙方向学校提交安全责任承诺书，对责任范围内的安全责任负全责，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2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包括政策原因），造成乙方损失，由乙方自负。

25. 乙方须为所经营的食堂购买经营年度的雇主责任险和食品安全责任险。

26.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设备设施负有管理和维护的责任，每年至少安排两次（寒暑假）全面检修，并承担维修费用。如乙方未能尽到经营食堂设备、设施维护保养责任，甲方有权安排第三方维修保养，费用从乙方食堂营业款中扣付。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在委托期内，将所委托的食堂转包给他人经营，或无故停止营业，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同时应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及违约责任。



(二) 若发生不可抗拒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 甲乙双方互不追究责任。

(三) 若因国家建设需要、政府政策原因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 如有政府补偿可在补偿范围内由甲方给予乙方适当补偿。如没有政府补偿, 双方互不追究责任。

(四) 甲、乙双方的其它违约责任, 按照《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及解除

1. 经双方协商一致, 可以变更或者解除合同。

2. 任何一方在没有发生不可抗拒的原因情况下, 不得单方面变更及解除合同。

3. 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者,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并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1) 未按相关法律法规和已签订的合同约定建立相应管理制度或执行制度不力, 导致经营管理混乱的。

(2) 不按照相关规定配合校方工作, 被相关行政部门处罚且限期整改不力的。

(3) 发生食物中毒、食源性疾病、火灾事故、人员伤亡等安全事故, 后果严重的。

(4) 在经营过程中有转包, 或未经学校允许有分包经营行为或品牌合作经营行为的。



(5) 损坏公共财产，造成重大损失的；

(6) 因擅自提高饭菜价格或因食品卫生、服务质量及其它问题引起就餐人员强烈不满而发生群体事件，影响恶劣的。

(7) 掺杂使假、克扣份量、价物不符，销售无证、过期、有害食品及使用国家明令禁止添加剂的。

(8) 未按合同经营范围经营，经规劝，限期整改无效的。

(9) 利用学校资源从事校外社会餐饮服务的。

(10) 发生辱骂、殴打管理人员、教师或学生行为且情节严重的。

(11) 经营期内无故停餐或停止营业的。

(12) 乙方拒绝接受有关政府管理部门、行业组织、学校职能部门的管理、检查、监督等且情节严重、影响恶劣的。

(13) 被消防、公安、食品等政府监管部门监督检查中发现严重问题进行查处、受到处罚而限期整改不力的。

(14) 因自身原因导致经营状况较差，不能正常经营或有效履约的。

(15) 经学校考核不合格的。

(16) 发生其它严重违规、违约行为的。

第八条 其它条款

1. 本合同所有附件、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



调解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3.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合同终止时，乙方须在7日内将场地、设施交还给甲方。

甲方（盖章）： 党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党
联系方 式 15023006602

2024年8月11日

乙方（盖章）： 上海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党
联系方 式 134069020

2024年8月11日



履行合同承诺函

晋中学院：

我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5 日参加了贵校关于静园餐厅二层委托经营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活动并成为成交人，我对贵院在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履行合同要求全部响应，为完全适当的保证本项目合同的履行，我特别承诺如下：

一、资质

我公司注册资金为 2000 万元人民币，具有 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GB/T19001 质量管理体系、GB/T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GB/T2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体系认证证书。

二、业绩

甘肃陇南师范（投入资金陆拾万元）、甘肃机电职业学院、晋中职业技术学院（投入资金伍拾万元）、晋中卫生学校、太原市第四实验中学、太原市尖草坪一中、山西大学等多所学校。

三、投入

加装中央空调，更换桌椅，更换吊顶，卫生间改造，更换后厨墙面，更换油烟设备，增加厨房设备，更新每个档口门面，对后厨设施设备进行更换和维修，更换前厅后窗户等所有需要维修更换的地方，共计投入 200 万。

四、经营方案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实行立体化经营、军事化管理，经营原则以食品安全为首、菜品质量为主。中式快餐、各类面食、



各种饼子、主食、汤食、西式汉堡、特色小吃等轻食类菜品琳琅满目，让师生的选择更多样。定期更新菜品，不断创新，合理搭配荤素，营养均衡，确保每位师生摄取到足够的营养，精中有细，优中有质。

五、品牌特色

为满足学生口味特别增加特色品种：谢宝林烤肉拌饭、杨国福麻辣烫、朱家小馆羊杂面、奇和祥烫拌、口水鸡、米籽拌饭、特色自选菜、小火锅、王婆大虾、烤鱼类等多个品种。

六、质量保证

每日提供免费汤（不间断供应）两个：一个原味，一个咸味，窗口设有专门的特价菜、一元菜，窗口可免费加米、免费加面。

保持食堂整洁、舒适、营造良好的用餐氛围。

定期对食堂进行清洁和消毒工作，确保餐用具卫生安全，提供充足的座位和餐具，方便师生用餐。

七、成本收益

实行微利经营，成本率不低于 55%，毛利不高于 6%，纯利不高于 4%。让利于师生，让师生吃得健康、吃得安心、吃得开心。

八、公益服务

端午节，五一、国庆，中秋节、冬至、校庆等节假日均为学生提供免费粽子，月饼，饺子、等特殊服务。

九、管理团队

根据食堂用餐面积大，就餐时间集中，就餐人数比较多，



为做好食堂各项工作，配备了 60 人，包括项目经理，副经理，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质检员，营养师等。

岗位工种	人数	岗位工种	人数
项目经理	1	净菜组	净菜员 4
副经理	1	后勤保障组	后勤主管 1
专职食品安全总监	1		打餐员 10
专职食品安全员	1		洗消员 4
保管	1		消防员 1
会计	1		保洁员 10
营养师	1		收餐员 3
质检员	1		留样员 1
厨师长	1	切配组	7
		炒锅组	10
小计：60 人			

十、安全保障方面

加强员工安全知识及防范教育培训，做好日常安全检查，规范操作流程，安全使用电气化设施设备，维护辖区范围内消防设施设



备，全面做好安全生产工作。

为就餐人员办理食品安全责任险、公众责任险、为员工办理雇主责任险、意外险、为就餐师生提供就餐安全保障、为学校解除后顾之忧。

按期进行食品安全培训、消防演练培训、预防食物中毒演练，对员工进行考试检测，保证每一位员工可以独自面对各类突发事件。

加强餐（饮）具消毒工作，配备相应生产经营规模的餐（饮）具清洗、消毒和保洁设施，掌握正确的清洗、消毒和保洁方法，保证餐（饮）具清洗、消毒和保洁操作合格率 100%，抽检合格率 100%。

4、做好留样容器的清洗消毒，对每餐次每个售卖的饭菜品种做好留样，每个品种留样量不少于 125 克，并记录留样食品名称、留样量、留样时间、留样人员等。留样食品专柜冷藏保存 48 小时。5. 严格按照《食品经营许可证》许可的项目开展加工经营活动，未经许可一律不生产加工经营；严格按照大厅就餐、备餐间窗口售卖、后厨操作的布局进行各类活动。备餐间禁止加工任何食品。

以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为工作准则，确实把“两个责任”落实到位，现场为师生站岗，守护师生口腹之安！

如果我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贵院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

承诺人（公司名称、盖章）



2024 年 8 月 9 日

